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
民政府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年上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认真贯彻新时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促进职能转变，巩固加强基层政权建设，建设健全适应新农村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的体制机制。

(2) 加快农村经济发展，解放思想，转变观念，不断增加农民收入，为壮大乡村经济发展创造有利条件。做好乡村发展规划，培育主导产业，推动产业结构调整，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建立新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组织，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完善农村基本经营制度，探索集体经济有效实现形式，引导农民珍惜土地，增加投入，发展集约经营。落实强农惠农措施，确保农民受益。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引导农民多渠道转移就业，增加收入，不断提高生活水平。

(3) 不断强化公共服务，着力保障改善民生。促进农村义务教育发展，推动农村公共卫生体系和基本医疗体系建设，丰富农民群众文化生活，发展农村体育事业，培养社会主义新型农民。做好防灾减灾、五保供养、优抚安置、低保、扶贫救济、养老保险和其他社会救助工作。发展农村老龄服务。加强农村残疾预防和残疾人康复工作。组织开展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做好外出务工人员技能培训服务工作，促进农村劳动力平等就业。完善农村公共服务体系，努力建设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新农村。

(4) 加强社会管理，加强农村建设。加大民主法治宣传教育，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完善农村治安防控体系，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做好农村信访工作，畅通诉求渠道，及时掌握社情民意，排查化解矛盾纠纷，妥善处理人民内部矛盾。建立健全农村应急管理体制，提高应急处理能力。依法管理宗教事务，反对和制止利用宗教和宗教势力干预农村公共事务。协助县有关单位做好市场监管、劳动监察、生态环境保护等方面的工作。

(5) 推动基础民主，促进农村和谐。加强农村党的基础组织建设、农村基层干部队伍建设、农村党员队伍建设。做好乡人大、群团、国防教育、兵役、民兵等工作。指导村民自治、完善民主议事制度，推进党务公开、村务公开、财务公开，引导农民有序参与村级事务管理，促进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增强社会自治功能。

(6) 加强所属事业单位的管理，协同主管单位抓好其他事业站所的管理。(7) 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5 个处室，分别是：农业农村经济办、党政党建办、社会事物办、综治办、乡村振兴办。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编制数 87，实有人数 126 人，其中：在职 110 人，减少 2 人；退休 16 人，增加 5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825.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44.82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25.91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396.31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1429.6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45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8.48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06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1432.18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77.83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77.83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7.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3.7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3903.74	支出总计	3903.74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 专户 (教 育收 费)	单位 资金	财政 拨款 结转	非财 政拨 款结 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 助）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上级一 般公共 预算安 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上级政 府性基 金安排 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1844.82	1796.02	1793.02	3.00							48.80	
201	01		人大事务	0.46										0.46	
201	01	08	代表工作	0.46										0.46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 及相关机构事务	1793.02	1793.02	1793.02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793.02	1793.02	1793.02									
201	32		组织事务	44.10										44.10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4.10									44.10	
201	34		统战事务	7.24	3.00		3.00						4.24	
201	34	04	宗教事务	7.24	3.00		3.00						4.2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45	4.60		4.60						12.85	
207	01		文化和旅游	9.61	4.60		4.60						5.01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61	4.60		4.60						5.01	
207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84									7.84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7	99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84									7.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8.48	277.48	272.48	5.00						1.00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6.00	5.00		5.00						1.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00	5.00		5.00						1.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服务支出	272.48	272.48	272.4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37	25.37	25.3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11	247.11	247.11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06	127.06	127.0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06	127.06	127.0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31	106.31	106.3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75	20.75	20.75								
213			农林水支出	1432.18	1417.00		1417.00						15.18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432.18	1417.00		1417.00						15.18	
213	05	05	生产发展	1432.18	1417.00		1417.00						15.18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3.75	203.75	203.7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3.75	203.75	203.7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03.75	203.75	203.75								
			合计	3903.74	3825.91	2396.31	1429.60						77.83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44.82	1793.02	51.80
201	01	人大事务	0.46		0.46
201	01	08 代表工作	0.46		0.46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93.02	1793.02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793.02	1793.02	
201	32	组织事务	44.10		44.10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44.10		44.10
201	34	统战事务	7.24		7.24
201	34	04 宗教事务	7.24		7.2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7.45		17.45
207	01	文化和旅游	9.61		9.61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9.61		9.61
207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84		7.84
207	99	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84		7.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8.48	272.48	6.00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6.00		6.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6.00		6.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2.48	272.4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37	25.3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11	247.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06	127.0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06	127.0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31	106.3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75	20.75	
213		农林水支出	1432.18		1432.18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432.18		1432.18
213	05	05 生产发展	1432.18		1432.18

科 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3.75	203.7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3.75	203.7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03.75	203.75	
		合计	3903.74	2396.31	1507.43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3825.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6.02	1796.02		
一般公共预算	3825.91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0	4.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48	277.48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06	127.0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1417.00	1417.0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3.75	203.7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总计	3825.91	支出总计	3825.91	3825.91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6.02	1793.02	3.00
201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93.02	1793.02	
201	03	01 行政运行	1793.02	1793.02	
201	34	统战事务	3.00		3.00
201	34	04 宗教事务	3.00		3.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0		4.6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4.60		4.6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4.60		4.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48	272.48	5.00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00		5.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2.48	272.4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37	25.3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7.11	247.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7.06	127.0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06	127.0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106.31	106.3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0.75	20.75	
213		农林水支出	1417.00		1417.00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417.00		1417.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1417.00		1417.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3.75	203.7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03.75	203.7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03.75	203.75	
		合计	3825.91	2396.31	1429.6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27.98	2327.98		
301	01	基本工资	433.69	433.69		
301	02	津贴补贴	914.51	914.51		
301	03	奖金	311.56	311.56		
301	07	绩效工资	84.68	84.6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7.11	247.11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6.31	106.31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75	20.75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2	5.6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03.75	203.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39		38.39	
302	01	办公费	8.80		8.80	
302	02	印刷费	2.00		2.00	
302	05	水费	0.50		0.50	
302	06	电费	7.00		7.00	
302	07	邮电费	2.00		2.00	
302	08	取暖费	1.50		1.50	
302	11	差旅费	2.00		2.00	
302	13	维修(护)费	4.70		4.70	
302	26	劳务费	1.60		1.6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5		4.25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4		2.0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94	29.94		
303	02	退休费	24.42	24.42		
303	05	生活补助	5.52	5.52		
		合计	2396.31	2357.92	38.39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3.00								
201	34		统战事务		3.00		3.00								
201	34	04	宗教事务	其他项目 1	3.00		3.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0		4.60								
207	01		文化和旅游		4.60		4.6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3.60		3.60								
207	01	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025 年自治区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1.00		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		5.00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25年自治区财政农村幸福大院运转补助资金	5.00		5.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17.00					1417.00						
213	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417.00					1417.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叶城县2025年江格勒斯乡土地碎片化建设项目	630.00					63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叶城县2025年江格勒斯乡种植业基地配套建设项目	320.00					32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叶城县2025年江格勒斯乡林粮间作节水项目	300.00					300.00						
213	05	05	生产发展	叶城县江格勒斯乡农村交通基础设施提升2025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167.00					167.00						
				合计	1429.60		12.60			1417.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科 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备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4.25	4.25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4.25	4.25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25	4.25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项目 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年乡级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0.46	0.46			0.46				
2024 年第一书记为民办实事经费	2.00	2.00			2.00				
2024 年村级运转经费	16.77	16.77			16.77				
2024 年为民办实事经费	25.33	25.33			25.33				
结转项目二	3.00	3.00			3.00				
结转项目一	1.24	1.24			1.24				
江格勒斯乡 2024 年中央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	1.51	1.51			1.51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江格勒斯乡 2024 年自治区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	1.00	1.00			1.00				
2024 年中央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	2.50	2.50			2.50				
江格勒斯乡 2024 年第一批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7.84	7.84			7.84				
2024 年自治区农村幸福大院运转补助资金	1.00	1.00			1.00				
叶城县 2024 年江格勒斯乡阿瓦提(13)村土地碎片化整理项目	14.95	14.95			14.95				
叶城县 2024 年江格勒斯乡 9 村林粮间作节水设施配套项目	0.23	0.23			0.23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项目 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总计	77.83			77.83				

第三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903.74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部门收入预算 3903.74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396.31 万元，占 61.38%，比上年预算减少 32.7 万元，下降 1.35%，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调出，预算数相应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1429.6 万元，占 36.62%，比上年预算增加 1424.6 万元，增长 2849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 2025 年中央、自治区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叶城县 2025 年江格勒斯乡土地碎片化建设项目，叶城县 2025 年江格勒斯乡种植业基地配套建设项目，叶城县 2025 年江格勒斯乡林粮间作节水项目，叶城县江格勒斯乡农村交通基础设施提升 2025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预算数相应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财政拨款结转 77.83 万元, 占 1.99%, 比上年预算减少 15.5 万元, 下降 16.61%, 主要原因是: 本年度衔接资金结转数减少, 相应预算数减少。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 年支出预算 3903.74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2396.31 万元, 占 61.38%, 比上年预算减少 32.7 万元, 下降 1.35%, 主要原因是: 人员调整调出, 预算数相应减少。

项目支出 1507.43 万元, 占 38.62%, 比上年预算增加 1409.1 万元, 增长 1433.03%, 主要原因是: 本年度增加 2025 年中央、自治区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叶城县 2025 年江格勒斯乡土地碎片化建设项目, 叶城县 2025 年江格勒斯乡种植业基地配套建设项目, 叶城县 2025 年江格勒斯乡林粮间作节水项目, 叶城县江格勒斯乡农村交通基础设施提升 2025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预算数相应增加。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825.91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25.91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96.02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人员类工资、津贴补贴、其他社会保障及公积金 1755.58 万元，三公经费及行政运转类 37.44 万元，2025 年管委会地区本级配套工作经费项目 3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60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 2025 年中央、自治区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4.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7.48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2.48 万元，2025 年自治区财政幸福大院运转资助资金 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27.06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7.06 万元；农林水支出 1417.00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叶城县 2025 年江格勒斯乡土地碎片化建设项目 630 万元，叶城县 2025 年江格勒斯乡种植业基地配套建设项目 320 万元，叶城县 2025 年江格勒斯乡林粮间作节水项目 300 万元，叶城县江格勒斯乡农村交通基础设施提升 2025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16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3.75 万元，主要用于：主要用于在职干部住房公积金 203.75 万元。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3825.9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396.3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2.7 万元，下降 1.35%。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调出，预算数相应减少。

项目支出 1429.6 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1424.6 万元, 增长 2849%。主要原因是: 本年度增加 2025 年中央、自治区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叶城县 2025 年江格勒斯乡土地碎片化建设项目, 叶城县 2025 年江格勒斯乡种植业基地配套建设项目, 叶城县 2025 年江格勒斯乡林粮间作节水项目, 叶城县江格勒斯乡农村交通基础设施提升 2025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预算数相应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796.02 万元, 占 46.94%。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4.60 万元, 占 0.12%。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277.48 万元, 占 7.25%。
4. 卫生健康支出(类) 127.06 万元, 占 3.32%。
5. 农林水支出(类) 1417.00 万元, 占 37.04%。
6. 住房保障支出(类) 203.75 万元, 占 5.33%。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 2025 年预算数为 1793.02 万元, 比上年预算减少 44.07 万元, 下降 2.40%, 主要原因是: 人员调整调出, 预算数相应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统战事务(款) 宗教事务(项): 2025 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3.00 万元, 增长 100.00%, 主要原因是: 项目支出增加。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文化和旅游(款)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 2025 年预算数为 4.60 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4.60 万元。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 2025 年中央、自治区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4.6 万元。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年初预算安排农村幸福大院补助项目资金，与上年相比一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2025 年预算数为 25.37 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10.44 万元，增长 69.9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 5 人，退休费增加，预算数相应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47.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55 万元，下降 0.22%，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调出，预算数相应减少。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5 年预算数为 106.31 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 1.05 万元, 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医保社保调标，预算数相应增加。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0.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64 万元，下降 2.99%，主要原因是：人员调整调出，预算数相应减少。

9.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生产发展（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417.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17.0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叶城县 2025 年江格勒斯乡土地碎片化建设项目，叶城县 2025 年江格勒斯乡种植业基地配套建设项目，叶城县 2025 年江格勒斯乡林粮间作节水项目，叶城县江格勒斯乡农村交通基础设施提升 2025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预算数相应增加。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为 203.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7 万元，增长 0.53%，主要原因是：公积金调标，预算数相应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396.3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357.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

公用经费 38.3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1）项目名称：其他项目 1

设立的政策依据：完全不予公开。

预算安排规模：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完全不予公开。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01月至2025年12月

（2）项目名称：2025年中央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3]24号）、《关于提前下达中央2025年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教[2024]76号

预算安排规模：3.6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2025年项目总资金3.60万元，其中：用于文化站办公费0.70万元，其他交通费2万元，电费0.5万元，印刷费0.2万元，邮电费0.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01月至2025年12月

（3）项目名称：2025年自治区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新财教[2013]24号）《关于提前下达自治区2025年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教[2024]77号）

预算安排规模：1.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

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2025年项目总资金1.00万元，其中：全部用于文化站办公费1.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01月至2025年12月

（4）项目名称：2025年自治区财政农村幸福大院运转补助资金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建设农村幸福大院解决困难老年人生活照料问题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新民厅字[2020]3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自治区财政农村幸福大院运转补助资金的通知》（喀地财社[2024]64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2025年项目总资金5.00万元，其中：用于幸福大院维修费1万元，电费3万元，水费0.9万元，办公费0.1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01月至2025年12月

（5）项目名称：叶城县2025年江格勒斯乡土地碎片化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振[2024]9号）

预算安排规模：63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2025年项目总资金630.00万元，其中：全部用于基础设施建设63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5年01月至2025年12月

(6) 项目名称: 叶城县 2025 年江格勒斯乡种植业基地配套建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振[2024]9 号)

预算安排规模: 3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 2025 年项目总资金 320.00 万元, 其中: 全部用于基础设施建设 32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7) 项目名称: 叶城县 2025 年江格勒斯乡林粮间作节水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振[2024]9 号)

预算安排规模: 30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 2025 年项目总资金 300.00 万元, 其中: 全部用于基础设施建设 30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8) 项目名称: 叶城县江格勒斯乡农村交通基础设施提升 2025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振[2024]9号)

预算安排规模: 16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资金分配情况: 2025 年项目总资金 167.00 万元, 其中: 全部用于基础设施建设 167.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5 年 01 月至 2025 年 12 月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 年国有资本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4.25 万元, 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费 4.25 万元,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 增长 0%,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上年和本年均不涉及因公出国的相关事项，因此因公出国预算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上年和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计划，因此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无变化；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相较于上年度，我部门公务用车运行费无增减变动；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上年和本年均没有公务接待相关事项，因此公务接待预算无变化。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 年上年结转结余 77.83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77.83 万元，非财政拨款 0 万元，其中：

1. 2024 年乡级人大代表活动经费 0.46 万元，主要用于：2024 年乡级人大代表活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交通费 0.46 万元。
2. 2024 年第一书记为民办实事经费 2.00 万元，主要用于：2024 年第一书记为民办实事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 2 万元。
3. 2024 年村级运转经费 16.77 万元，主要用于：2024 年村级运转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 9.59 万元，印刷费 0.2 万元，水费 0.5 万元，电费 2.4 万元，邮电费 0.5 万元，维修费 3.3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27 万元。
4. 2024 年为民办实事经费 25.33 万元，主要用于：2024 年为民办实事经费用于办公费 17.99 万元，印刷费 0.96 万元，水费 1.29 万元，电费 4.74 万元，邮电费 0.1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23 万元。

5. 结转项目二 3.00 万元，主要用于：2024 年管委会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 3 万元。

6. 结转项目一 1.24 万元，主要用于：2024 年管委会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 1.24 万元。

7. 江格勒斯乡 2024 年中央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 1.51 万元，主要用于：江格勒斯乡 2024 年自治区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用于办公费 0.55 万元，其他交通费 0.45 万元。

8. 江格勒斯乡 2024 年自治区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 1.00 万元，主要用于：2024 年中央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主要用于办公费 1 万元。

9. 2024 年中央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 2.50 万元，主要用于：2024 年中央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项目主要用于办公费 2.5 万元。

10. 江格勒斯乡 2024 年第一批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 7.84 万元，主要用于：江格勒斯乡 2024 年第一批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主要用于文体活动及文化共享 7.84 万元。

11. 2024 年自治区农村幸福大院运转补助资金 1.00 万元，主要用于：2024 年自治区农村幸福大院运转补助资金用于电费 1 万元。

12. 叶城县 2024 年江格勒斯乡阿瓦提(13)村土地碎片化整理项目 14.95 万元，主要用于：叶城县 2024 年江格勒斯乡阿瓦提(13)村土地碎片化整理项目 14.95 万元为项目结余资金，已打报告退回国库。

13. 叶城县 2024 年江格勒斯乡 9 村林粮间作节水设施配套项目 0.23 万元，主要用于：叶城县 2024 年江格勒斯乡 9 村林粮间作节水设施配套项目 0.23 万元，已打报告退回国库。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8.3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1.89 万元，下降 36.3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在职人员减少，执行厉行节约，运转经费减少。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政府采购预算 21.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3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9.61 万元。

2025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1.95 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21.95 万元。

(三) 固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14602.53 平方米，价值 2525.48 万元。
2. 车辆 7 辆，价值 90.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7 辆，价值 90.63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2.66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762.63 万元。

部门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台，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台。

2025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3903.74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8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429.6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0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部门名称(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部门联系人		黄聚鑫		联系电话:	18299889990
年度绩效目标		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负责全乡党政行政管理事务。认真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各项方针、政策、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组织指导好农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乡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不断培育市场体系，组织经济运行，促进经济发展。			
年度预算 (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1507.43	
			本级安排	2396.31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粮食作物种植面积	≥ 2.4 万亩	2025年工作计划	15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特色林果业种植面积	≥ 3.2 亩	2025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经济作物种植面积	≥ 0.95 万亩	2025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畜牧存栏量	≥ 18.64 万头	2025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人数	≥ 11533 人	2025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为民办实事好事数量	≥ 50 件	2025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经济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保障率	$\geq 90\%$	2025年工作计划	10
履职效能	质量指标	实现村集体经济收入	≥ 20 万元	2025年工作计划	1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叶城县2025年江格勒斯乡林粮间作节水项目			项目负责人		黄聚鑫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00.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金额为300万元,林粮间作节水1788亩,1800元/亩,配套沉砂池,泵房及电力设施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节水设施(亩)	≥1788亩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年/月)	2025年3月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工时间(年/月)	2025年6月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节水设施建设成本(万元/亩)	≤0.18万元/亩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数(户)	≥350户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6%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叶城县江格勒斯乡农村交通基础设施提升 2025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项目负责人		黄聚鑫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67.00	其中: 财政拨款	167.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总投资 300 万元, 167 万元, 建设内容为新建沥青道路 3.0 公里, 建设道路宽度 4.5 米。改善道路条件, 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受益脱贫户数 300 户,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沥青路长度 (公里)	≥3 公里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 (工程) 验收合格率 (%)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年/月)	2025 年 3 月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工时间 (年/月)	2025 年 6 月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 (工程) 完成及时率 (%)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沥青路建设成本 (万元/公里)	≤55 万元/公里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户数 (户)	≥300 户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 (%)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2025 年自治区财政农村幸福大院运转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黄聚鑫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	其中: 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计划投入资金 5 万元, 主要用于补助叶城县江格勒斯乡 1 所农村幸福大院运转经费, 幸福大院补助 5 万元, 通过项目的实施有效提升农村困难老年人生活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补贴农村幸福大院数量 (个)	=1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幸福大院利用率 (%)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年/月/日)	2025 年 12 月 25 日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资金支付及时率 (%)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幸福大院运行补贴标准 (万元/个)	<=5 万元/个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困难老年人生活质量	逐步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农村困难老年人服务满意度 (%)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2025 年自治区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黄聚鑫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计划投入资金 1 万元，主要用于 2025 年三馆一站免费开放，叶城县恰尔巴格镇文化馆免费开放，保障正常运行。每文化馆、图书馆、文化艺术中心、美术馆 1 万元/个。该项目的实施提高公民鉴赏能力、提高各族群众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的作用，保障各族群众基本权益，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开放公共图书馆（个）	=1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免费开放文化馆（个）	=1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免费开放美术馆（个）	=1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免费开放乡镇文化站（个）	=1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城市社区（街道）文化中心(个)	=1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平均补助成本（万元）	=1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精神文化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社会公众对“三馆一站”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2025 年中央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项目负责人		黄聚鑫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60	其中：财政拨款	3.6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计划投入资金 3.6 万元，主要用于 2025 年三馆一站免费开放，叶城县江格勒斯乡文化馆免费开放，保障正常运行。每文化馆、图书馆、文化艺术中心、美术馆 3.6 万元/个。该项目的实施提高公民鉴赏能力、提高各族群众思想道德和科学文化素质的作用，保障各族群众基本权益，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免费开放公共图书馆（个）	=1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免费开放文化馆（个）	=1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免费开放美术馆（个）	=1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免费开放乡镇文化站（个）	=1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城市社区（街道）文化中心（个）	=1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三馆一站”免费开放覆盖率（%）	=1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乡镇文化站免费开放平均补助成本（万元）	=3.6 万元	预算支出标准	新增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精神文化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社会公众对“三馆一站”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叶城县 2025 年江格勒斯乡土地碎片化建设项 目			项目负责人		黄聚鑫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30.00	其中: 财政拨 款	630.00	其他资 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总投资 630 万元。项目资金为 630 万元, 建设地点为江格勒斯 1 村、4 村、6 村, 新建土地碎 片化整理 4503.62 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 依据	上年完 成值	指标分 值权重	指标赋分 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土地碎片化整理 面积(亩)	≥ 4503.6 2 亩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 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年/月)	2025 年 3 月 10 日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完工时间 (年/月)	2025 年 7 月 30 日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程费用(万元)	=630 万 元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产本指标	成本指标	吸纳当地务工人 员就业, 年均增 加收入(元/人/ 年)	≥5000 元/人/ 年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 (人)	≥30 人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 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脱贫户满 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 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项目名称		叶城县 2025 年江格勒斯乡种植业基地配套建设 项目			项目负责人		黄聚鑫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20.00	其中: 财政拨款	32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总投资 320 万元。建设内容为 0.2-0.8 m ² /S 防渗渠 4.6 公里及配套, 75 元/公里。, 并配套渠系建筑物。通过实施节水工程建设, 提高了项目区的灌溉水利用系数, 节余部分农业用水量, 节余的农业用水量可以改善灌区的灌溉条件, 提高项目区的灌溉保证率, 从而提高农作物产量, 促进农民增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 成值	指标分 值权重	指标赋分 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防渗渠长 度 (公里)	≥4.6 公里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项目 (工程) 验收合格率 (%)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年/月)	2025 年 3 月 10 日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完工时间 (年/月)	2025 年 7 月 30 日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 (工程) 完成及时率 (%)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产本指标	成本指标	新建防渗渠及其 附属设施每公里 成本 (万元/公 里)	≤75 万 元/公 里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 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完善农田灌溉设 施系统	有效完 善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评判等 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脱贫户满 意度 (%)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 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次未公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共有 1 个，为 sm 项目，涉及资金 3 万元，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叶城县江格勒斯乡人民政府

2025年01月22日